

南投縣議會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提案

提案人：廖梓佑

環保 1 號

連署人：賴燕雪、蔡銘軒、陳翰立、王秋淑、陳宜君、葉仁創

案由：針對草屯垃圾山一案建請縣政府環保局做專案報告，
並提出解決辦法。

理由：草屯垃圾山燃燒案已影響全縣生活品質，同時影響南投觀光大縣觀瞻，建請縣府能夠提出有效解決辦法，分短中長期共同面對，還給縣民一個乾淨的生活品質空間，也讓觀光大縣能夠有所提升。

辦法：建請縣政府採納辦理。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大會決議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